|  |
| --- |
| **无线电通信局（BR）** |
| 行政通函**CACE/775** | 2016年6月24日 |
|  |
|  |
|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参加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以及ITU-R学术成员** |
|  |
|  |
| 事由： | **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频谱管理）****– 建议批准1份ITU-R新课题草案** |
|  |
|  |
|  |
|  |

无线电通信第X研究组在2016年6月10日举行的会议上，根据ITU-R第1-7号决议（A2.5.2.2段）通过了1份ITU-R新课题草案，并同意应用ITU-R第1-7号决议（见A2.5.2.3段）有关在两届无线电通信全会之间批准课题的程序。ITU-R课题草案的案文后附于本函附件供参考。请反对批准一课题草案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考虑到ITU-R第1-7号决议A2.5.2.3段的规定，请各成员国在2016年8月24日前通知秘书处(brsgd@itu.int)是否批准上述建议。

在上述截止期限之后，将在一份行政通函中宣布此磋商的结果，并尽可能快地公布已经批准的课题（见<http://www.itu.int/ITU-R/go/que-rsg1/en>）。

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1件

– 1份ITU-R新课题草案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参与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ITU-R学术成员

– 无线电通信各研究组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的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的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附件

（1/20(Rev.1)号文件）

ITU-R [EMF测量]/1号新课题草案

人体暴露于电磁场的测量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a)* 有关“人体暴露于电磁场及其测量”的国际电联全权代表大会第176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http://www.itu.int/en/plenipotentiary/2014/Documents/final-acts/pp14-final-acts-en.pdf)；

*b)* 涉及“有关人体暴露于电磁场的测量问题”的国际电联2014年世界电信发展大会第62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c)* “有关人体暴露电磁场测量问题”的国际电联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第72号决议（2008年，约翰内斯堡和2012年，迪拜）；

*d)* 有关“无线电系统和移动设备造成的电磁场（EMF）的人体暴露”的ITU-T第5研究组（环境和气候变化）[C/5](http://www.itu.int/en/ITU-T/studygroups/2013-2016/05/Pages/q7.aspx)号课题（7/5号课题的延续）；

*e)* 国际电联[频谱监测手册](http://www.itu.int/pub/R-HDB-23-2011)（2011年版）有关“非电离辐射测量”的第5.6节，

注意到

*a)* 如今在国家层面实施了电磁场（EMF）暴露限值；

*b)* 普通大众与进入无线设施附近地区的工人的暴露限值不同；

*c)* 国际电联和世界卫生组织鼓励各成员国采用国际非电离辐射防护委员会（ICNIRP）制定的EMF导则；

*d)* 就对遵守EMF限值的情况加以评估；

*e)* 功率密度和场强收集自不同的发射源；

*f)* 靠近无线设施的暴露电平可能出现在近场；

*g)* 可能需要测量主波束内的暴露水平；

*h)* 可能有必要分别测量E和H场，特别是在与远场表现不同的近场地域；

*i)* 测量时无线设施可能并未以最大功率发射；

*j)* 测量结果以使用的目标和潜在的读者为基准，利用各种形式加以展示；

*k)* 现有ITU-T K系列建议书IEC、62232或IEC 62311，已经涵盖了上述工作，

进一步注意到

*a)* 各类无线设施在世界范围内的扩散；

*b)* 靠近头部和身体的便携无线装置是否合规，不在此课题的讨论范围之内，

决定研究下述课题

1 应采用哪些测量技术评估人体在各类无线装置中的暴露？

2 如何展示测量结果？

进一步做出决定

1须将上述研究结果纳入建议书和/或报告；

2上述研究应于2018年完成。

类别：S3

\_\_\_\_\_\_\_\_\_\_\_\_\_\_\_